

中国核学会

中核学发〔2025〕12号

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度科技成果鉴定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促进核领域科技创新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，充分发挥全国性学会在科技评价中的独立第三方作用，客观评价核行业相关领域科技成果质量和水平，依据《中国核学会科技成果鉴定工作管理办法》，中国核学会将组织开展科技成果鉴定等相关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范围

核领域新技术鉴定和评审、新产品技术鉴定、产品鉴定（含样机鉴定）和评审、理论研究成果和软科学研究成果的评价和鉴定；第三方科技评价等。

二、申报时间与申报方式

学会全年接收鉴定和评价工作。

为统筹安排本年度科技成果鉴定工作，请有意向申请的单位于2025年5月30日前登录中国核学会科技成果鉴定系统和第三方科技评价系统（<http://cg.thutech.cn/>）输入用户名和密码进入登录页面进行填报。申请鉴定项目将纳入2025年中国核学会科技成果鉴定工作计划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亚男

电话：010-68576112，13811500313

快递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四巷1号综合楼322
(备注：鉴定评价)



附件

中国核学会科技成果鉴定意向登记表

申请单位			
申请鉴定项目列表			
成果名称	计划时间	鉴定性质	成果内容概述 (包括项目起止时间)
申请单位联系人信息	姓名		部门/职务
	电话		传真
	手机		邮箱
申请单位意见	同意我单位上述项目由中国核学会在2025年适当时间组织进行科技成果鉴定，请予支持。 单位（盖章）		

注：请在 2025 年 5 月 30 日前将 word 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 cns_guoneixueshu@163.com；鉴定性质指技术鉴定、产品鉴定、样机鉴定、评审会、课题验收。